

# 我的名字為什麼出現在你的廣告上？刊登關鍵字廣告要注意

關鍵字廣告標題併列競爭對手事業名稱，涉及榨取他人努力成果的顯失公平行為。

■ 撰文 = 陳浩凱  
(公平會服務業競爭處視察)

## 前言

隨著網際網路的普及與電子商務的發展，網站已成為事業爭取交易機會的重要途徑，無論是透過網站將產品或服務的資訊提供給消費者，或透過網站接受消費者訂購商品或服務，網站的曝光率或到訪率，即代表該事業與潛在客戶接觸乃至於達成交易的機會。當網路使用者想要尋找特定事業或商品的資訊時，除非已熟知該事業的網域名稱或網址，否則必須藉助搜尋引擎輸入與所欲查詢資訊相關的關鍵字，才能在漫無邊際的網際空間中過濾出所需資訊。搜尋引擎扮演帶領網路使用者通往事業網站間的管道，因此衍生商業化的付費搜尋服務，也就是關鍵字廣告。

## 案例緣由及調查結果

立功補習班經營升學、證照及公職類等考試的補習教育服務，並從民國93年起是「立功」商標的商標權人。檢舉人於109年12月在Google搜尋引擎網站輸入「立功」之關鍵字，其搜尋結果頁面最上方列出「立功一首選三元補習班」、「考取立功一首選三元補習班」等關鍵字廣告，點選該等廣告即連結到「三元及第文教機構」的網站。檢舉人從這些關鍵字廣告併列的事業名稱為「三元補習班」、關鍵字廣告連結的「三元及

第文教機構」網站網域名稱註冊者地址與臺北市私立三元文理短期補習班(三元補習班)營業地址相同，推論刊登關鍵字廣告的廣告主應該是三元補習班，因此檢舉三元補習班使用他事業名稱作為關鍵字廣告，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

根據公平會的調查，本案關鍵字廣告實際上是由臺北市私立及第文理短期補習班(及第補習班)購買刊登，及第補習班在109年10月1日至110年3月31日期間，於Google搜尋引擎購買刊登本案關鍵字廣告。及第補習班在本案關鍵字廣告中，使用競爭對手立功補習班的事業名稱，作為搜尋引擎匹配消費者鍵入文字與搜尋結果的關鍵字，當消費者在Google搜尋引擎鍵入「立功」的字串時，搜尋結果就會帶出標題「立功一首選三元補習班」、「考取立功一首選三元補習班」的關鍵字廣告。點擊本案關鍵字廣告，就會連結到由及第補習班經營維護的「三元及第文教機構」網站，該網站首頁左上方標示「三元及第文教機構」，點選上方「全國據點」即顯示包含「台北」在內共18個連結，點選「台北」連結即顯示「3DOLLARS 三元及第【台北區】」之網頁，其地址就是及第補習班的登記地址。其他「全國據點」連結則為其他「三元」補習班包含地理位置在內相關資訊的網頁，顯示本案關鍵字廣告連

結網站的功能是共同行銷及第補習班及其他「三元」補習班的課程內容。

### 併列競爭對手事業名稱的爭議

立功補習班自106年起就在Google搜尋引擎投放關鍵字廣告，而且「立功」為其註冊商標，因此立功補習班的事業名稱應合致「已投入相當程度之努力，於市場上擁有一定之經濟利益」的要件。及第補習班購買刊登本案關鍵字廣告，呈現「立功一首選三元補習班」、「考取立功一首選三元補習班」等內容，藉以推展自身商品或服務，容易使網路使用者產生立功補習班與及第補習班經營維護的「三元及第文教機構」網站所列載的補習班是屬於同一來源或關係企業的錯誤印象。如果消費者因為混淆或在不知情的情況下，點擊關鍵字廣告，就會被攔截並導向及第補習班負責經營維護的「三元及第文教機構」網站，進而減少立功補習班接觸潛在客戶的機會，並減損「立功」事業名稱背後所蘊含的經濟利益。另外依據及第補習班所提供本案關鍵字廣告被點擊總次數，足見確實有原本想要搜尋立功補習班的消費者被導向及第補習班負責經營的網站，因此及第補習班於Google搜尋引擎購買本案關鍵字廣

告，顯然已經影響醫護執照補習教育市場的交易秩序。

至於及第補習班指稱購買本案關鍵字的目的是為提供消費者同類科補習教育的資訊，而且立功補習班與及第補習班實際開課地點分屬南北，並沒有影響交易秩序的可能，然而及第補習班亦承認是依照學生的建議將立功補習班的事業名稱列為廣告群組內的關鍵字字庫，其想要利用「立功」關鍵字增加自身網站被造訪機會的意圖顯而易見。且居住於南部縣市、原本想要搜尋「立功」相關資訊的網路使用者，也有可能因為本案關鍵字廣告而連結至「三元及第文教機構」網站，進而向該網站上所列載的嘉義、高雄、屏東等其他縣市據點報名，所以無法僅因為及第補習班與立功補習班實際開課地點分屬南北，就認為不會影響交易秩序。

### 結語

及第補習班使用競爭對手的事業名稱作為關鍵字廣告，並在關鍵字廣告標題併列立功補習班的事業名稱，為榨取他人努力成果的顯失公平行為，而且足以影響交易秩序，違反公平交易法第25條規定。



本案關鍵字廣告之網頁資料（圖片來源：公平會）